证券代码:600767　证券简称:ST运盛　公告编号:2020-012号

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监事辞职并补选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监事会、职工代表大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杨垠莹女士递交的辞职申请。杨垠莹女士因个人原因，向公司提出离职申请，并申请辞去其所担任的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杨垠莹女士自担任公司监事以来，认真履行监事职责，公司监事会对杨垠莹女士任职监事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于2020年4月3日召开了2020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吴战宗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吴战宗先生的任期与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任期相同。

特此公告。

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4月3日

附件：

吴战宗，男，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成都体育学院教育学硕士。曾就职于成商集团、蓝光集团、蓝润地产集团。现任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总经理。

吴战宗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股票代码:600383　股票简称:金地集团　公告编号:2020-010

2020年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12月29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17-049）。

2018年12月26日，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8]MTN778号），同意公司中期票据注册，注册金额为60亿元，注册额度自交易商协会发出《接受注册通知书》之日起两年内有效。本期中期票据由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

2020年4月3日，公司完成上述《接受注册通知书》的2020年第一期中期票据20亿元人民币的发行。

本期中期票据分为两个品种，品种一产品简称为“20金地MTN001A”，产品代码为“102000575”，发行规模15亿元，发行期限3年，发行利率为3.05%，品种一的起息日为2020年4月3日，到期日为2023年4月3日；品种二产品简称为“20金地MTN001B”，产品代码为“102000576”，发行规模5亿元，发行期限5年，发行利率为3.55%。品种二的起息日为2020年4月3日，到期日为2025年4月3日。本次中期票据发行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按年付息。

公司本次中期票据发行相关文件详见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

特此公告。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7日

股票代码:600280　股票简称:中央商场　公告编号:临2020-019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34,037.02万元，预计2019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仍将为负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在2019年年报披露后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现就相关风险第三次提示如下：

一、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19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 -44,500万元至 -64,500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已于2020年1月23日和2020年2月29日披露的《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业绩预亏公告》（临2020-005）、《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临2020-006）和《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临2020-008）。

二、若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仍为负值，公司将出现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连续为负值的情况，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在2019年年报披露后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三、公司2019年度经营业绩的具体数据将在2019年年报中详细披露，公司预约的2019年年报披露日期为2020年4月30日。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4日

证券代码:603589　证券简称:口子窖　公告编号:2020-016

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2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公布的《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0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4月2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及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徐进	109,568,568	18.26
2	刘安省	69,973,529	11.66
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6,250,584	6.04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白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2,432,747	2.07
5	黄绍刚	12,411,743	2.07
6	范博	10,965,476	1.83
7	朱成寅	10,555,202	1.76
8	徐钦祥	9,976,331	1.66
9	周图亮	9,976,331	1.66
10	段炼	9,541,014	1.59

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徐进	109,568,568	18.26
2	刘安省	69,973,529	11.66
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6,250,584	6.04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白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2,432,747	2.07
5	黄绍刚	12,411,743	2.07
6	范博	10,965,476	1.83
7	朱成寅	10,555,202	1.76
8	徐钦祥	9,976,331	1.66
9	周图亮	9,976,331	1.66
10	段炼	9,541,014	1.59

特此公告。

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7日

证券代码:603969　证券简称:银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2

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3月13日、2020年3月19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005）、《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20-006）、《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公告编号:2020-009）。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0年3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91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27%，购买的最高价为4.34元/股，最低价为4.07元/股，支付的金额为人民币7,978,399.010元。截至2020年3月31日，公司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91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27%，购买的最高价为4.34元/股，最低价为4.07元/股，支付的金额为人民币7,978,399.010元。本次回购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实施股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7日

证券代码:603002　证券简称:宏昌电子　公告编号:2020-017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27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0]0278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其中要求公司在收到《问询函》后的5个交易日内作出书面回复，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016)。

收到《问询函》后，公司立即组织相关部门及中介机构对问询函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核实，积极推进回复工作。但鉴于《问询函》所涉及的事项及相关信息需经进一步补充、完善，为确保回复内容及后续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和完整，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决定延期回复《问询函》。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回复文件，预计不晚于2020年4月13日前完成对《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以前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7日

证券代码:A股600611　B股900903　证券简称:大众交通　大众B股　编号:临2020-021
债券代码:155070　债券简称:18大众01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0年3月27日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股权登记日:A股2020年3月26日，B股2020年3月31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公告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73,186,074	20.01%
2.	Fretum Construction & Engineering Enterprise Limited	111,394,770	4.71%
3.	大众（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45,871,693	1.94%
4.	VANGUARD EMERGING MARKETS STOCK INDEX FUND	14,421,708	0.61%
5.	余欢	13,513,900	0.57%
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2,105,730	0.51%
7.	VANGUARD TOTAL INTERNATIONAL STOCK INDEX FUND	10,997,624	0.47%
8.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402,500	0.44%
9.	NORGES BANK	10,136,184	0.43%
10.	刘伟	9,502,700	0.40%

（注:本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前一个交易日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一致。）特此公告。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7日

证券代码:603800　证券简称:道森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0-012

道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5月22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5月22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通州区于家务乡采林路北京道森股份有限公司综合楼三楼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5月22日

至2020年5月2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19年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19年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19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2019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5	关于聘请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6	关于2020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7	关于为下属项目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8	关于董事、监事2019年薪酬考核情况及2020年薪酬计划的议案	√	
9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	
1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2020年3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具体内容于2020年3月28日刊登在本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并将包含在股东大会召开前披露的会议资料中。

2、特别决议议案:10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5,7,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330	绿色动力	2020/4/21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并与上述办理登记手续所需的文件一并提交给本公司。

4、会议登记时间:2020年5月15日9:00-17:00

5、会议登记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十二路九洲电器大厦二楼

6、联系人:朱晓光　李剑

7、联系电话:0755-36807688

8、联系传真:0755-33631220

9、异地股东亦可凭上述资料连同参会回执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会议登记。

六、

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参会股东（代表）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2、参会代表请务必携带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原件，以备律师验证。

特此公告。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股东大会回执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5月22日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19年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19年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19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19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	关于聘请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	关于2020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7	关于为下属项目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8	关于董事、监事2019年薪酬考核情况及2020年薪酬计划的议案			
9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0-037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2日以电话、传真、邮件或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4月6日下午14:00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董事高贵雄先生因工作原因不能亲自出席会议，委托董事郭茂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独立董事黄忠先生因工作原因不能亲自出席会议，委托独立董事江积海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及审议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再升科技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码:临2020-041）。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再升科技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公告编码:临2020-042）。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郭茂先生、刘秀琴女士、陶伟先生、易伟先生、LIEWXIAOTONG（刘晓彤）先生、郭思含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江积海先生、黄忠先生、刘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意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提名郭茂先生、刘秀琴女士、陶伟先生、易伟先生、LIEWXIAOTONG（刘晓彤）先生、郭思含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江积海先生、黄忠先生、刘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2020年4月23日以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1）《关于修订（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修订（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7日

附件:

郭茂先生:197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7年至2011年3月任重庆再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1年3月至今2019年10月任公司董事、董事长、总经理;2019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董事长。

刘秀琴女士:197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7年至2011年3月任重庆再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2011年3月至2017年3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董事职务;2017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5年9月至2019年2月任松下新材料董事。2015年9月至今任纤维研究院监事会主席;2017年8月至今任悠远环境董事。

陶伟先生:197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2007年至2011年3月任重庆再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1年3月至2015年2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9月至今任松下新材料董事、董事长;2016年4月至今任松下新材料副总经理。

易伟先生:198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11年6月至2016年10月担任公司销售部经理，2016年10月至2017年4月任公司销售副总监，2017年4月至2017年11月任公司销售副总监、董事;2017年12月至今任公司销售总监、董事。

LIEW XIAOTONG(刘晓彤)先生:1971年生，新加坡国籍，研究生学历。1999年1月，毕业于新加坡国立大学机械工程专业，获科学硕士学位。2012年中欧国际工商学院EMBA毕业。1993年11月至2000年9月，历任新加坡协同工业有限公司工程师、技术经理、区域经理;2000年9月至2012年11月历任爱美克空气过滤器（苏州）有限公司区域经理、中国区总经理;2012年11月至今任苏州悠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2018年4月至2019年10月任公司董事，2019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郭思含女士:199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市场营销专业，2017年入职至今，历任车间工艺翻译，技术员，新材料事业部主办科长，总裁助理等职。协助总经理工作，协调公司技术引进、信息工程、财务管理等工作，负责智慧工厂建设。

江积海先生:197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2005年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获管理学博士学位。2005年6月至2007年8月任重庆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讲师;2007年9月至2013年8月任重庆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副教授;2008年9月至2009年1月在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进修访问;2012年1月至2013年1月任Temple University,Fox School of Business访问学者;2013年9月至今任重庆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教授;2015年10月至2016年6月任世纪游轮（002558）独立董事;2015年6月至今任隆鑫通用（603766）独立董事，2017年4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黄忠先生:198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2009年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获法学博士学位。2007年至今任西南政法大学民商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中国民法学研究会理事、重庆溯联塑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4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刘斌先生:196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导师。2004年毕业于重庆大学，获管理学博士学位。重庆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会计学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中国会计学会会员，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重庆市会计学会常务理事，重庆市审计学会副会长，重庆市司法鉴定委员会司法会计鉴定专家，重庆市企业信息化专家组成员，重庆市科技咨询协会管理咨询专家。

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0-038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2日以电话、传真、邮件或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4月6日下午15:00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郑开云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及审议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经公司股东郭茂先生推荐并经征求候选人意见，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杜德璐先生、曾影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4月7日

附件:

杜德璐:男，196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年至2017年，历任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厂长、副主任工程师;2017年至今任公司设备部副部长，2018年5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曾影:女，199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在读博士。2014年毕业于华南农业大学，获硕士学位，目前重庆大学在读博士。2014年至今历任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技术中心副主任、技术中心主任、总经办主任，2017年4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9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4月23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4月23日上午10点00分

召开地点:重庆市渝北区回兴街道蝉衣路1号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4月23日

至2020年4月2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3.01	郭茂先生	√	
3.02	刘秀琴女士	√	
3.03	陶伟先生	√	
3.04	易伟先生	√	
3.05	LIEW XIAOTONG（刘晓彤）先生	√	
3.06	郭思含女士	√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4.01	江积海先生	√	
4.02	黄忠先生	√	
4.03	刘斌先生	√	
5.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5.01	杜德璐先生	√	
5.02	曾影女士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0年4月6号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2020年4月7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3,4,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601	再升科技	2020/4/16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个人股东凭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被代理人的身份证及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二）、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须加盖公章）、社会团体法人证书复印件（须加盖公章）、证券帐户卡、法人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法人股东的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须加盖公章）、社会团体法人证书复印件（须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及授出席会议股东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0-040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再升科技”）第三届监事会已届满。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1名为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近期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选举郑开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见附件）。郑开云先生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关于职工代表监事任职资格和条件的相关规定，将与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特此公告。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4月6日

附件:

郑开云:男，197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7年至今任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产主管、厂长。2014年3月至2017年3月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017年4月14日至2020年4月6日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

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0-041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25日完成“再升转债”的提前赎回相关事宜，因“再升转债”转股，公司总股本变为713,737,987股。同时为优化公司董事会治理结构，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修订内容对照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公司注册